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13)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收益約為 170,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04,500,000 港元）。
-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 15,6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0,200,000 港元）。
- 於報告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 1.94 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26 港仙）。
- 董事會不就報告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70,000	104,476
銷售及服務成本		(185,198)	(116,304)
毛損		(15,198)	(11,828)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4,344	8,331
行政開支		(4,862)	(7,466)
融資成本		(36)	(10)
除稅前虧損		(15,752)	(10,973)
所得稅抵免	6	154	823
期內虧損	7	(15,598)	(10,15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4	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5,584)	(10,145)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598)	(10,174)
非控股權益		—	24
		(15,598)	(10,150)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5,584)	(10,169)
非控股權益		—	24
		(15,584)	(10,145)
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8	(1.94)	(1.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0	384	2,516
使用權資產		1,521	1,086
商譽		—	—
		1,905	3,602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25,520	21,828
合約資產	12	42,057	61,927
受限制銀行結存		15,668	15,618
銀行結存及現金		4,479	7,818
		87,724	107,191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478
		87,724	107,66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2,279	42,07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款項		10,000	17,00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555	1,500
撥備		2,572	2,572
合約負債		1,559	1,115
租賃負債		1,041	654
		59,006	64,919
流動資產淨值		28,718	42,7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623	46,35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40	405
遞延稅項負債		—	180
		440	585
資產淨值		30,183	45,76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8,048	8,048
儲備		22,135	37,7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183	45,767
非控股權益		—	—
總權益		30,183	45,76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注 a) 千港元	法定儲備 (附注 b)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8,048	109,951	—*	—	—*	(40,375)	77,624	—*	77,624
期內虧損	—	—	—	—	—	(10,174)	(10,174)	24	(10,15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5	—	5	—	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5	(10,174)	(10,169)	24	(10,145)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24)	(24)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048	109,951	—*	—	5	(50,549)	67,455	—	67,455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8,048	109,951	—*	37	29	(72,298)	45,767	—	45,767
期內虧損	—	—	—	—	—	(15,598)	(15,598)	—	(15,59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4	—	14	—	14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14	(15,598)	(15,584)	—	(15,584)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048	109,951	—*	37	43	(87,896)	30,183	—	30,183

* 少於1,000 港元

附註：

- 合併儲備指根據集團重組收購的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賬面值與就收購該等附屬公司已支付代價間的差額。
- 法定儲備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保留盈利中的留存金額，且不可分配作股息。根據相關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分配其除稅後溢利的至少 10% 至法定儲備，直至該等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 50%。該儲備僅可用作特殊用途且不可分配或轉讓至貸款、墊款及現金股息。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308)</u>	<u>(15,894)</u>
投資活動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	(61)
出售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499	—
已收利息	51	94
購置廠房及設備	(75)	(1,09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5,475</u>	<u>(1,062)</u>
融資活動		
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墊款	—	9,000
一名股東墊款	55	—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墊款	(7,000)	(9,000)
償還租賃負債	(538)	(218)
已付利息	(35)	(1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7,518)</u>	<u>(22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351)	(17,184)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2	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7,818</u>	<u>27,579</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呈列	<u>4,479</u>	<u>10,40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中期報告企業信息章節予以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建築及地盤平整服務以及買賣液化天然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3. 會計政策

編製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並應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一併使用。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就報告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此等發展並未導致已呈列報告期間的本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的營運有關，及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但並無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銷售商品	56,195	20,363
於香港的建築及地盤平整服務	113,805	84,113
	170,000	104,476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確認	113,805	84,113
在某一時點確認	56,195	20,363
	170,000	104,476

(b)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資料乃基於業務性質劃分業務分部。

分部業績指並無分配中央行政開支、融資成本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各分部溢利/(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措施。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原因彼等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可呈報分部（即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建築及地盤		合計 千港元
	平整業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分部業績	113,805 (20,031)	56,195 698	170,000 (19,333)
未分配行政開支			(763)
融資成本			—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4,344
除稅前虧損			(15,752)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建築及地盤		合計 千港元
	平整業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分部業績	84,113 (17,491)	20,363 546	104,476 (16,945)
未分配行政開支			(2,349)
融資成本			(10)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8,331
除稅前虧損			(10,973)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51	94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794	—
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收益	—	26
強積金計劃供款退款	—	7
政府補貼	—	7,896
其他	499	308
	4,344	8,331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	(25)
遞延稅項	180	848
所得稅抵免	154	823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律及法規，由於該等司法權區並無徵收所得稅，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由於兩個期間均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稅[2019] 13號)，本集團若干符合小型微利企業(年應課稅收入為人民幣1百萬元或以下) 資格的中國實體享受其應課稅收入20%的優惠稅率，免繳餘下75%稅款。

7.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38,076	41,14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19	1,418
員工成本總額	<u>39,395</u>	<u>42,567</u>
廠房及設備折舊	981	5,6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5	218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照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以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15,598)</u>	<u>(10,174)</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4,750</u>	<u>804,750</u>

由於兩個期間概無任何發行在外的具有潛在攤薄效益的普通股，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9. 股息

本公司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自中期期末起亦未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賬面值		
於期/年初	2,516	12,820
添置	75	1,311
折舊	(981)	(10,365)
出售	(1,228)	(779)
匯兌調整	2	7
重新分類持作出售	—	(478)
於期/年末	384	2,516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18,311	15,875
減: 信貸虧損撥備	(265)	(2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74	6,218
	25,520	21,828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並未向客戶授予標準劃一的信貸期，個別客戶的信貸期乃按情況考慮，並於項目合約中訂明(倘適當)。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核證報告日期及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	11,745
31 至 60 日	3,609	4,099
61 至 365 日	14,702	31
減: 信貸虧損撥備	(265)	(265)
	18,046	15,610

12.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建築合約未開發票收益	7,960	28,589
建築合約應收保留金	34,097	33,338
	42,057	61,927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9,446	19,733
應付保留金	7,290	6,45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543	15,886
	42,279	42,078

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8,398	12,695
31 至 60 日	1,405	3,390
61 至 90 日	4,167	2,297
91 至 365 日	5,476	1,351
	19,446	19,733

1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股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期/年初及於期/年末	2,000,000	2,000,000	2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及於期/年末	804,750	804,750	8,048	8,048

15.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本集團出售其於世紀銳連（臨海）經貿有限公司（持有世紀銳連（台州）進出口有限公司 100% 權益）之全部 51% 權益，應收現金代價為人民幣 45,000 元（相當於約 51,000 港元）。於出售完成日期，出售附屬公司淨資產約為 25,000 港元。該出售事項獲得收益約 26,000 港元。該出售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約為 61,000 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香港作為分包商從事承接地盤平整工程及於中國從事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貿易。

建築及地盤平整服務

於報告期間，收益約為113,8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約29,7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於報告期間若干重大合約金額之項目處於全面建築階段，並貢獻約89,300,000港元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獲授一個項目，合約金額約為46,000,000港元，相比而言，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授四個新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23,800,000港元。

九個項目當中的兩個已於報告期間竣工，並貢獻約4,400,000港元收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餘下七個手頭在建中的項目及其相關的工程變更，總合約金額為62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個項目，約504,100,000港元）。於報告期間，此七個項目已確認109,400,000港元收益。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已竣工項目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在建項目：

地盤位置	工程類型	現狀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觀塘區	地盤平整工程	在建	310.0
沙田區	地盤清理、拆除工程及土石方工程	在建	42.7
離島區	道路及渠務工程	在建	62.1
離島區	道路及渠務工程	在建	47.9
離島區	小型工程	在建	0.2
離島區	地基工程	已竣工	45.8
離島區	管筒樁柱工程*	在建	46.0
離島區	污水渠工程	已竣工	1.8
西貢區	臨時道路改道工程	在建	113.1

* 於回顧期間新獲授

液化天然氣貿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液化天然氣貿易所得收益約為56,2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20,400,000港元相比，增加約35,800,000港元或175.5%。在去年新冠肺炎大流行放緩之後，中國對天然氣的需求似乎比以前更強勁。出口帶動的經濟增長和國內消費復甦有利於包括天然氣在內的整體能源需求。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收益約170,0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104,500,000港元增加約65,500,000港元或62.7%。該增加主要由於若干重大合約金額之項目處於全面建築階段及中國對天然氣的需求增加。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損總額約為15,200,000港元，相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11,800,000港元增加約3,400,000港元或28.8%。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整體毛損率約為8.9%（二零；約11.3%）。

毛損之增加主要因為銷售成本增加，原因是一項建築項目之非預期的物料成本上升，及一個主要的工程項目進度延誤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其他收益約為4,3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8,300,000港元減少約4,000,000港元或48.2%。該減少主要由於去年期間政府補貼約7,800,000港元，及於報告期間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貢獻約3,800,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行政開支約為4,9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7,500,000港元減少約2,600,000港元或34.7%。該減少主要由於去年期間支付員工賠償約1,800,000港元，及於報告期間減少員工成本約1,000,000港元所致。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15,600,000港元，相比二零二零年同期約10,2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上文所論述銷售成本增加導致毛損增加所致。

前景

建築及地盤平整服務

香港特區政府將把基建投資作為疫情期間刺激經濟的主要措施，並將繼續投資基建以提升城市競爭力。在全球經濟復甦和政府投資基礎設施項目以刺激經濟增長的情況下，政府對旅行和旅遊業的舉措和新戰略的承諾將支持未來幾年的商業建築產出。建築業得到政府刺激經濟增長的努力以及公共和私營部門對工業、機構、能源和公用事業建築項目的投資的支持，將為市場創造更多商機。

液化天然氣貿易

隨著越來越多的國家轉向清潔能源，天然氣作為燃料的地緣經濟影響已僅次於石油。在過去十年中，全球對這種無碳能源的需求大幅增加，中國是一個主要買家。中國是一個快速增長的天然氣市場，因為中國政府鼓勵從煤炭轉向更清潔和更綠色的能源。中國已實施政府政策以取代煤炭作為燃料的使用，數百萬家庭正在轉向清潔能源。隨著需求的進一步上升，未來中國的天然氣消費量將呈上升趨勢。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經營香港及中國業務，本集團將繼續發展承接香港地盤平整工程的業務，同時本集團亦將審慎評估各項目及將本集團總體成本控制在合理水平。此外，本集團將努力提升上述的中國業務量，及本集團將在香港及中國積極尋找任何其他的潛在業務機會以擴闊收入來源並為股東增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存約為4,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8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為任何貸款作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經營交易（例如銷售、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彼等於回顧期間非常穩定。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且本集團擁有充裕資原可隨時應對外匯需要。故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概無應用任何衍生合約用以對沖其可能面臨的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98名員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07名員工）。報告期間內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9,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2,600,000港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具有競爭力，並會透過本集團的薪金及花紅制度獎勵個人表現。根據各僱員的表現，本集團每年檢討薪金增長、酌情花紅及晉升情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因勞工爭議而與其僱員發生任何重大問題，亦無在招聘及留用有經驗的員工方面出現任何困難。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報告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深明達致配合其業務需要及要求且符合其所有持份者最佳利益之最高標準企業管治之重要性，而董事會一直致力進行有關工作。董事會相信，高標準企業管治能為本集團奠定良好架構，紮穩根基，不單有助管理業務風險及提高透明度，亦能維持高標準問責性及保障持份者之利益。

本集團已參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採納企業管治政策，為就本集團應用企業管治原則提供指引。

董事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倘適用) 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按不遜於上市規則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的條款採納董事證券交易之相關行為守則。作為對本公司所作特定查詢的答覆，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其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為其他董事、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之間的主要溝通途徑，如有關財務及其他申報、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和審計等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責任而提供有關財務申報之獨立意見，令彼等信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及審計工作之效率。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婉雯女士(主席)、羅家明先生及鍾文禮先生。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承董事會命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文偉麟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鋒先生及文偉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家明先生、鍾文禮先生及林婉雯女士組成。